電文騎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
東南區

承辦人:傅品若

電話: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: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:a79179@gov.taipei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: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423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衛生福利部114年10月7日衛授食字第1149070631號函公告影本

(39790729_1143142362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持有「肺挺膜衣錠150毫克」(衛 部藥輸字第27203號)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 一案,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10月15日衛授食字第1141401576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肺挺膜衣錠150毫克」(衛部藥輸字第 027203號)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4年10月7日以衛 授食字第1149070631號函公告註銷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,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,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,請協助輔導貴轄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,應配合回收作業。

正本: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 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: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(含附





